

2019 年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19 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拟定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规定，并负责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有关行政复议。

（二）组织编制和实施全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其他专项规划；参与审核报上级政府和本级政府审批的城镇总体规划，指导、审核乡（镇）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组织矿产资源的调查评价，编制矿产资源的保护与合理利用规划、地质勘查规划、地质灾害防治和地质遗迹保护规划。

（三）监督检查全区国土资源管理法律法规的贯彻执行情况；依法保护土地、矿产资源所有者和使用者的合法权益，承办并组织调处本行政区域内的权属纠纷，查处重大违法案件。

（四）拟定并实施全区耕地特殊保护和鼓励耕作耕地开发政策；实施农用地用途管制，组织基本农田保护，指导未利用土地开发、土地整理、土地复垦和开发耕地监督工作，确保耕地面积只能增加不能减少。

（五）管理全区城乡地籍工作，实施地籍管理办法；组织土地资源调查、地籍调查、土地统计和动态监测；负责土地确权，土地纠纷调处，城乡地籍和土地登记、发证等工作。

（六）按规定组织实施土地使用权出让、租赁、作价出资、转让、交易和政府收购管理办法；拟定乡（镇）村用地

管理办法；指导农村集体非农土地使用权流转管理。

（七）指导全区土地的基准地价、标定地价评测；审核评估机构从事土地评估的资格；承担报国务院、省、市和区政府审批的各类用地审查报批工作。

（八）依法管理全区矿产资源探矿权、采矿权的初审、登记发证和转让初审登记；对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保护实施监督管理；承担矿产资源储量管理工作，管理地质资料；实施全区地质勘察行业管理，审查确定地质勘察单位资格，管理地勘成果。

（九）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内地质灾害防治；监测、监督防止地下水过量开采与污染；保护地质环境；负责矿泉水和地热勘察评价、鉴定；按权限认定并管理具有重要价值的古生物化石产地、标准地质剖面等地质遗迹的地质遗迹保护区。

（十）依法征收有关专项收费并负责专项管理；负责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年度经费预算建议计划的编审；安排区财政拨给的地勘费和其他资金，并监督检查使用情况。

（十一）组织开展土地资源、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对外合作与交流。

（十二）贯彻执行国家《测绘法》等法律法规，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测绘规划及其实施情况依法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按法定权限对测绘基准、测绘系统、测绘成果进行管理；

对界限测绘进行初审；按法定权限负责测量标志的保护工作；依法查处违反国家测绘法律法规的违法行为。

二、机构设置

1、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19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保定市徐水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行政单位	财政拨款

2、本单位设 6 个内设机构：

（一）综合股

负责承办本局有关会议的会务工作，负责文书处理、印鉴、保密、后勤保障、计划生育、安全保卫和档案等管理工作；接待和固定资产管理；承办局机关和直属单位的人事、劳资和老干部工作。负责起草本局的综合性文件、大事记、年鉴等；承办局长办公会议、局党组会议的组织工作；协调局内各股室、直属单位的业务工作；承办责任目标考核工作；负责本系统政务信息和督查工作；组织拟订全区有关国土资

源的规范性文件和政策性规定；负责调查研究工作；组织开展有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承办错案及执法过错追究工作；承办人大、政协建议、提案工作。组织拟订局财务资产监督管理；负责区本级有关行政事业性收费的收缴；承担区财政拨付资金的财务管理工作；编制和审核局机关及直属单位预算建议计划；负责局机关及直属单位内部审计；监督管理局管各项行政事业性收费及专项资金、基金的收入与使用。

（二）地籍规划股

起草编制全区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矿产资源保护与其他规划；指导和审核各乡（镇）基本农田保护、土地复垦、土地整理、未利用土地开发等专项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参与审核报国务院、省、市、区政府审批的城市总体规划；参与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论证，对建设项目实行用地预审；负责有关统计工作。组织实施全区地籍权属调查、变更调查及统计；拟订地籍管理办法；组织全区土地资源现状调查、动态监测；调处本行政区域内跨乡（镇）、村界的土地权属纠纷；对大型、线型工程使用国有土地进行登记审查。贯彻执行国家《测绘法》等法律法规，对本行政区域内的测绘规划及其实施情况依法进行管理和监督检查；按法定权限对测绘基准、测绘系统，测绘成果进行管理；对界限测绘进行初审；按法定权限负责测量标志的保护工作。

（三）土地保护与利用股

组织耕地开发的立项、审核和验收；指导土地开发、合理复垦工作；实施农地用途管制；审核农用地转用、耕地补充、征用、占用方案；组织基本农田保护；负责划拨用地、临时用地审核工作。负责全区土地利用管理工作；指导规范房地产市场；管理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租赁、作价出资、抵押、转让、收回和政府收购储备工作；指导农村集体非农土地使用权流转管理；审核供地、收回土地使用权、取土、土地资产处置、临时用地等方案要委托和授权国有土地资产经营；指导全区基准地价、标定地价工作；审查评估机构从事土地评估资格；指导评测确认土地使用权价格及从业人员资格认证工作；发布建设用地信息及地价信息。

（四）矿管股

承办采矿权初审登记工作；依法调处重大采矿争议、纠纷；依法监督管理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保护；负责全区矿产资源储量登记、统计工作；组织矿产资源储量评审工作；审核矿产资源储量评审机构资质，管理全区矿产资源储量评审专家系统；负责全区矿产资源储量认定；组织实施国家矿产资源储量管理政策、法规、规范和标准。执行地质勘查工作标准、规程、规范；组织实施地质勘查中长期规划、年度计划和有关专项计划；监督管理地质勘查项目；组织矿产资源调查评价；负责全区地质勘查单位资质认证工作；承办勘查项

目初审和探矿权转让初审登记工作；审核对外作勘查开采区块；依法调处重大地质勘查争议、纠纷；实施地质环境、地质遗迹保护、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参与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勘查和科研规划、计划的拟订；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内地质灾害防治；按照权限负责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单位和资质管理；负责矿泉水、地热勘查评价、鉴定；组织地下水等地质环境动态监测、评价预报。

（五）执法监察股

对执行和遵守国家土地资源、矿产等自然资源法律法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组织开展对土地规划计划、农地转用、土地征用、土地资产处置、土地使用权交易行为、土地登记的监督检查；依法查处重大土地、矿产、测绘违法案件；负责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国土资源的信访工作。

（六）不动产登记股

拟订区不动产登记相关工作办法、规定；指导监督全区土地、房屋、林地等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工作；负责组织开展区本级不动产确权、登记、发证等工作；负责全区不动产权利证书的监管；规范、监管不动产登记中介组织和行为。负责区本级各类不动产登记资料的收集、整理、共享、汇交管理和归档，指导开展不动产登记资料社会查询服务；牵头建立区不动产登记信息管理基础平台；拟订不动产确权、权属争议调处地方性政策；调处本行政区域内土地权属

纠纷；组织区本级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指导区不动产权籍调查工作，负责各级不动产权籍数据库建设、更新、管理及维护等工作。

3、2019 年末实有人数 372 人，其中在职人员 372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0 人。

第二部分

2019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0,35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566.52	二、外交支出	30	
三、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1	
四、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2	
五、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3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4	
七、其他收入	7	1.91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5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6	864.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7	14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8	2,215.9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9	4,147.8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0	562.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1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2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3	
	16		十六、金融支出	44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6	4,931.7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7	27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8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9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0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1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927.22	本年支出合计	52	13,145.38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5		结余分配	53	
年初结转和结余	26	201.0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4	1,982.89
	27			55	
总计	28	15,128.26	总计	56	15,128.2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4,927.22	14,925.32					1.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09	864.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4.09	864.0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23	29.2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43	142.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29	404.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14	288.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59	14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59	144.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59	144.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31.72	2,231.72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01.73	2,201.7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201.73	2,201.73					
21106	退耕还林	29.99	29.99					
2110602	退耕现金	29.99	29.99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616.18	4,616.18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66	49.66					
2120101	行政运行	49.66	49.6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66.52	4,566.52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22.20	622.20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53.07	853.0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12.11	712.1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79.14	2,379.14					
213	农林水支出	854.14	854.14					
21301	农业	150.80	150.80					
2130110	执法监管	0.80	0.8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50.00	15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703.34	703.34					
2130205	森林培育	311.29	311.29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00.00	10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90.00	9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160.21	160.2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85	41.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938.21	5,936.31					1.9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5,938.21	5,936.31					1.91
2200101	行政运行	809.34	807.43					1.91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11	136.1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80.60	280.60					
2200110	国土整治	219.99	219.99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1,768.61	1,768.61					
2200150	事业运行	2,723.57	2,723.5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8.29	27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8.29	27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8.29	27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3,145.38	4,926.70	8,218.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09	864.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4.09	864.0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23	29.2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43	142.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29	404.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14	288.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59	144.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59	144.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59	144.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215.94		2,215.9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201.73		2,201.7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201.73		2,201.73			
21106	退耕还林	14.21		14.21			
2110602	退耕现金	14.21		14.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147.86	52.50	4,095.3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46	51.46				
2120101	行政运行	51.46	51.4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4	1.04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04	1.04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095.36		4,095.3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151.04		151.04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53.07		853.0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12.11		712.1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79.14		2,379.14			
213	农林水支出	562.85		562.85			
21301	农业	150.80		150.80			
2130110	执法监管	0.80		0.8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50.00		150.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2.05		412.05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00		20.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00.00		100.00			
2130227	贷款贴息	90.00		90.00			
2130234	防灾减灾	160.21		160.2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85		41.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31.76	3,587.23	1,344.5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931.76	3,587.23	1,344.52			
2200101	行政运行	804.73	804.7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11		136.1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80.60		280.60			
2200110	国土整治	225.99		225.99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701.82		701.82			
2200150	事业运行	2,782.51	2,782.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8.29	278.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8.29	278.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8.29	278.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0,358.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566.52	二、外交支出	31			
	3		三、国防支出	32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5		五、教育支出	34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864.09	864.09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8	144.59	144.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2,215.94	2,215.9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4,147.57	52.21	4,095.3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562.85	562.8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4,924.86	4,924.86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78.29	278.2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0			
	22		二十二、其他支出	51			
	23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52			
本年收入合计	24	14,925.32	本年支出合计	53	13,138.19	9,042.83	4,095.3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5	146.9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4	1,934.10	1,462.94	471.1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6	146.98		5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7			56			
	28			57			
总计	29	15,072.29	总计	58	15,072.29	10,505.77	4,566.5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 042. 83	4, 925. 51	4, 117. 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 09	864. 0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864. 09	864. 09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9. 23	29. 23	
2080504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42. 43	142. 43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4. 29	404. 2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88. 14	288. 1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44. 59	144. 5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44. 59	144. 5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44. 59	144. 59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 215. 94		2, 215. 94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2, 201. 73		2, 201. 73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2, 201. 73		2, 201. 73
21106	退耕还林	14. 21		14. 21
2110602	退耕现金	14. 21		14. 21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 21	52. 21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1. 46	51. 46	
2120101	行政运行	51. 46	51. 46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 75	0. 75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0. 75	0. 75	
213	农林水支出	562. 85		562. 85
21301	农业	150. 80		150. 80
2130110	执法监管	0. 80		0. 80
2130121	农业结构调整补贴	150. 00		150. 00
21302	林业和草原	412. 05		412. 05
2130206	技术推广与转化	20. 00		20. 00
2130221	产业化管理	100. 00		100. 00
2130227	贷款贴息	90. 00		90. 00
2130234	防灾减灾	160. 21		160. 21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41. 85		41. 85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 924. 86	3, 586. 33	1, 338. 52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4, 924. 86	3, 586. 33	1, 338. 52
2200101	行政运行	803. 83	803. 83	
220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6. 11		136. 11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280. 60		280. 60
2200110	国土整治	219. 99		219. 99
2200114	地质矿产资源利用与保护	701. 82		701. 82
2200150	事业运行	2, 782. 51	2, 782. 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78. 29	278. 2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78. 29	278. 2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78. 29	278. 2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61.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4.0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378.71	30201	办公费	37.4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00.90	30202	印刷费	8.65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0.52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16.11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080.16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6.1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4.29	30206	电费	17.24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88.14	30207	邮电费	12.2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42.09	30208	取暖费	13.78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26	30211	差旅费	0.7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278.2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15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55.24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3.79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9.67		公务接待费	0.05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0.85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18.14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2.9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16.55	399	其他支出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906	赠与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57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7	30229	福利费	9.3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10	399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3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4,735.39	公用经费合计					190.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49.67		24.00		24.00	25.67	32.45		13.10		13.10	19.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566.52	4,095.36		4,095.36	471.16
212	城乡社区支出		4,566.52	4,095.36		4,095.36	471.1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4,566.52	4,095.36		4,095.36	471.16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22.20	151.04		151.04	471.16
2120802	土地开发支出		853.07	853.07		853.07	
2120806	土地出让业务支出		712.11	712.11		712.11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2,379.14	2,379.14		2,379.1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保定市徐水区自规局

科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部门本年度无相关支出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第三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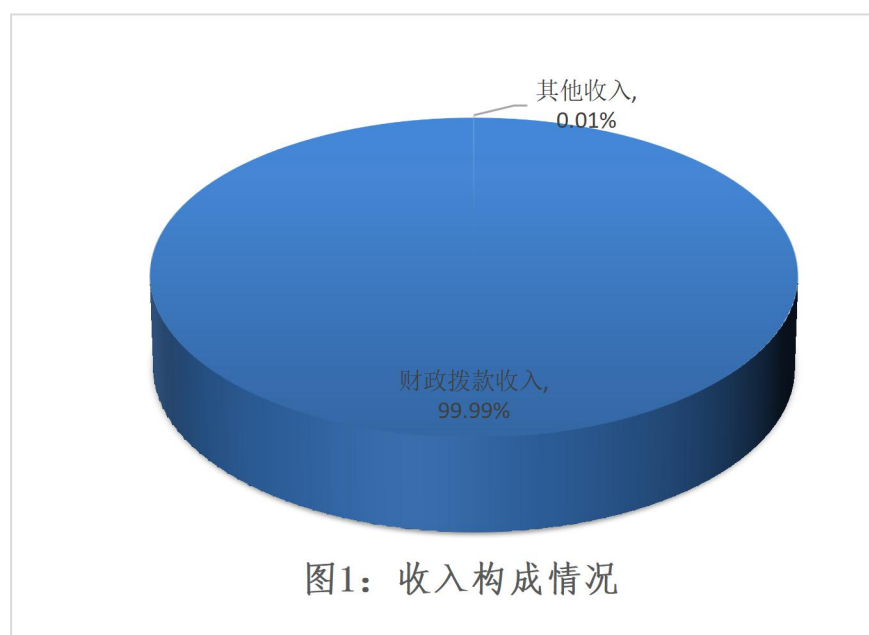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收入总计15128.26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收入增加 4897.28 万元，增长 47.8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我单位人员支出和本单位实际增加的项目类增多，拨入的专项资金增加。本部门支出总计 15128.26 万元，与 2018 年度决算相比，支出增加 4897.28万元，增长 47.87%，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我单位人员支出增加和本单位实际增加的项目类支出增多。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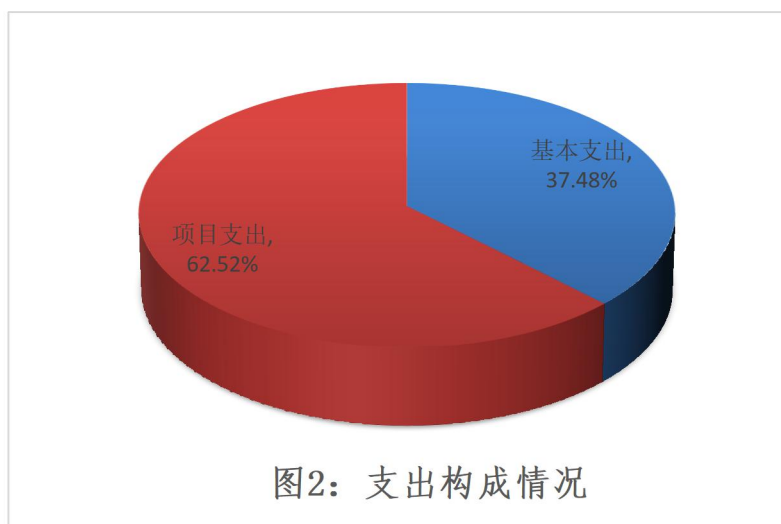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4927.2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4925.32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1.91 万元，占 0.01%；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如图所示：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3145.38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926.70 万元，占 37.48%；项目支出 8218.68 万元，占 62.52%；经营支出0万元。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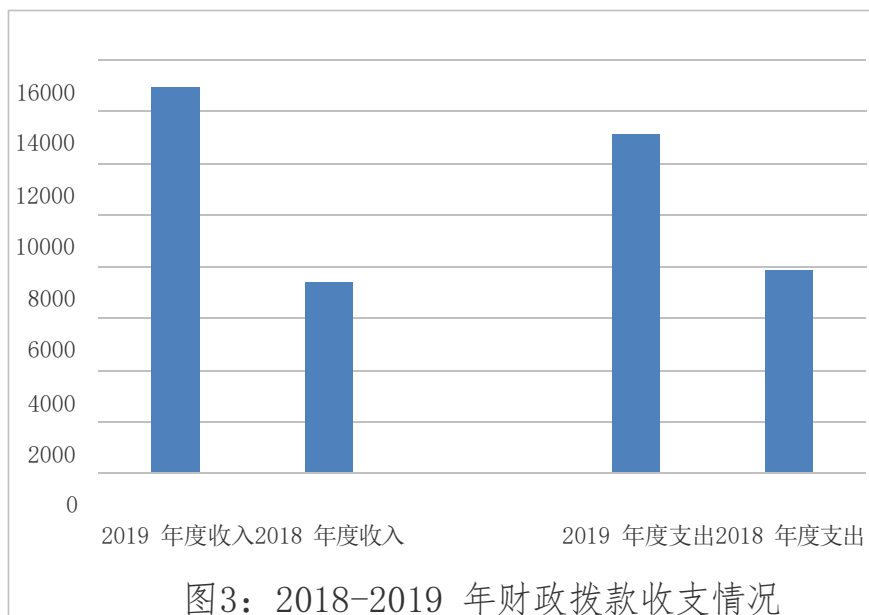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收支与 2018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14925.32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7573.96 万元，增长 103.03%，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我单位人员支出和本单位实际增加的项目类增多，拨入的专项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13138.19 万元，比 2018 年度增加 5286.30 万元，增长 67.33%，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我单位，人员支出和本单位实际增加的项目类增多，造成该类资金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0358.80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27.90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我单位，人员支出和本单位实际增加的项目类增多，拨入的专项资金增加；本年支出 9042.8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45.25 万元，增长 70.70%，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我单位，人员支出和本单位实际增加的项目类增多，造成该类资金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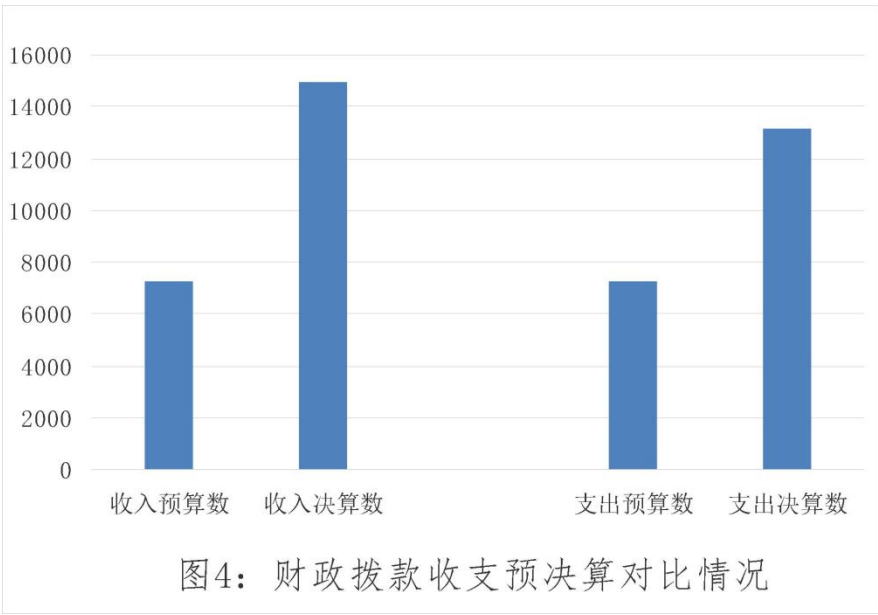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4566.52 万元， 比上年增加 3946.06 万元， 增长 635.99%， 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我单位， 本单位实际增加的项目类增多， 拨入的专项资金增加； 本年支出 4095.36 万元， 比上年增加1541.04万元， 增长 60.33%， 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 具体实施的项目类支出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925.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10.42%，比年初预算增加 7832.1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人员类支出增加和具体实施的项目类支出增加，追加资金预算；本年支出 13138.1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85.22%，比年初预算增加 6044.99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人员类支出增加和具体实施的项目类支出增加，追加资金预算和上年的结转资金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208.38%，比年初预算增加 5387.60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人员类支出增加和具体实施的项目类支出增加，追加资金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81.90%，比年初预算增加 4071.63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人员类支出增加和具体实施的项目类支出增加，追加资金预算和上年结转资金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215.20%，比年初预算增加 2444.52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该类支出增加和具体实施的该类项目支出增加，追加资金预算；支出完成年初预算 193.00%，比年初预算增加1973.36 万元，主要是机构改革林业职能划入该类支出增加和具体实施的该类项目支出增加，追加资金预算。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9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13138.1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比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64.09 万元，占 6.58%；卫生健康支出 144.59 万元，占 1.10%；节能环保支出 2215.94 万元，占 16.86%；城乡社区支出 4147.57 万元，占 31.57%；农林水支出 562.85 万元，占 4.2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24.86 万元，占 37.49%；住房保障支出 278.29 万元，占 2.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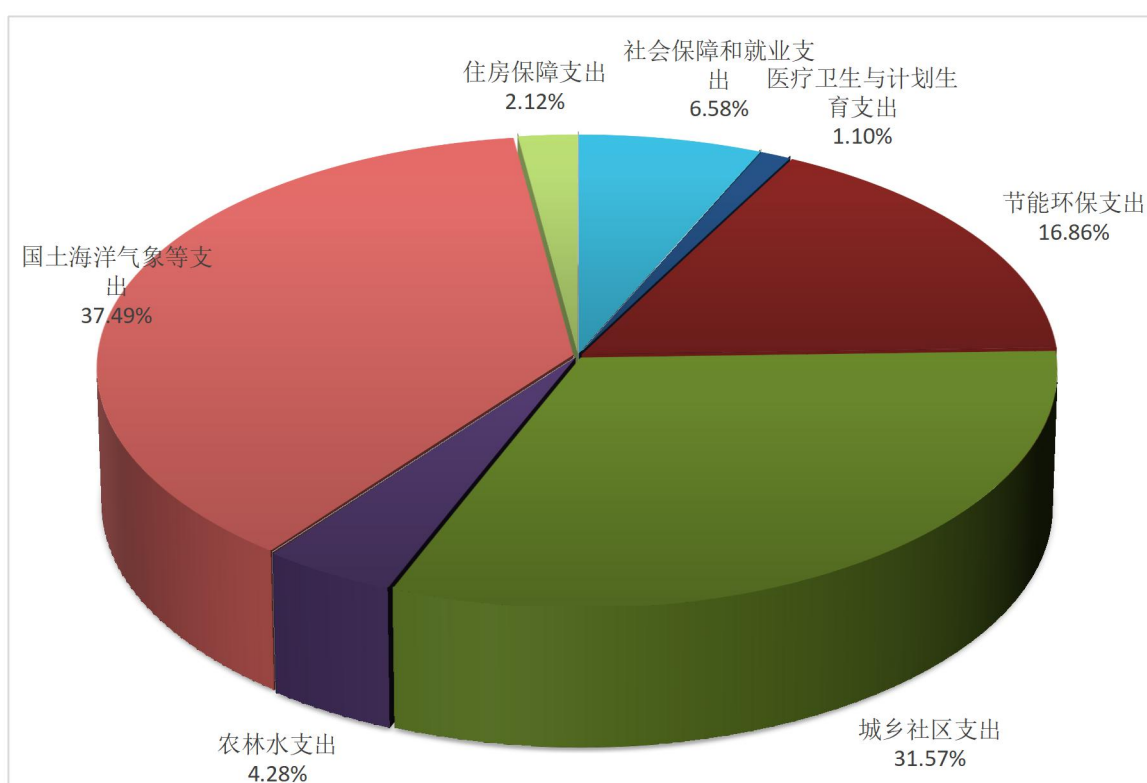


图5：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按功能分类）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4925.5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4735.3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公用经费 190.12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9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共计 32.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65.33%，较预算减少 17.22 万元，降低 34.67%，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车辆”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 2018 年增加 21.29 万元，增长 190.77%，主要是：①机构改革，原林业局和规划局车辆划入我单位，造成车辆经费支出增加，②接待“万亩征地”调查组人员，造成 2019 年公务接待费较 2018 年大幅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本部门本年度未发生此类支出，与本年预算持平。与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持平无变化。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3.10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较预算减少 10.90 万元，降低 45.4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车辆”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增加 2.39 万元，增长 22.32%，

主要是：机构改革，原林业局和规划局车辆划入我单位，造成车辆经费支出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本年预算持平，与 2018 年度决算持平无变化。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本部门 2019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6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3.10 万元，较预算减少 10.90 万元，降低 45.42%，主要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车辆”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较上年增加 2.39 万元，增长 22.32%，主要是：机构改革，原林业局和规划局车辆划入我单位，造成车辆经费支出增加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19.35 万元。本部门 2019 年度公务接待共 2 批次、1425 人次。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6.32 万元，降低 24.62%，主要是：厉行节约，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使公务接待费用支出交预算数有所节约，较上年增加 18.90 万元（2018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支出费用金额较小），增长 4200%，主要是：2018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 0.45 万元，支出费用金额较小，2019 年接待“万亩征地”调查组人员，造成本年公务接待费较去年大幅增加，公务接待费中具体包括：①接待省林草局委托第三方北京林业大学对我区 2016 年度地下水压采效果评估人员 1 批次共 10 人次餐费 0.05 万元，②接待“万亩征地”调查组人员 1 批次共 1415 人次餐费 11.06 万元，期间发生的住宿费 6.78

万元,会场费 1.46 万元,共 19.30 万元。

六、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 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上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以“部门职责——工作活动”为依据,确定部门预算项目和预算额度,清晰描述预算项目开支范围和内容,确定预算项目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和评价标准,为预算绩效控制、绩效分析、绩效评价打下好的基础。

(二) 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按照上级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对 2019 年初确定的部门预算支出专项项目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经过认真自评,各项目等相关手续齐全,资金及时拨付到位,实行了专款专用,资金拨付严格按审批程序,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目的实施,促进了我区自然资源管理事业的发展。

如“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项目,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编制是按照上级主管部门的要求,我单位组织和聘请了有资质的单位编写了我区本年度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做到了有计划实施土地供应,提高了土地供应能力,为科学管地用地提供了依据,通过认真分析土地市场供应状况,充分发挥计划对土地市场的调控和引导,立足保护资源,保持发展,保障民生,落实差别化土地供应政策,促进了我区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设定该项目产出指标为按工作计

划完成各相关部门基础数据收集，按时制定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并按要求向上级上报备案，实际基础数据收集和计划收集数据进度是否在 90%以上，根据建设用地年度供应计划编制文件要求，按时完成供应计划工作编制进度是否在 90%以上；设定效果指标为指导徐水区的土地供应，按时有效开展土地供应工作，维护土地市场稳定，优化土地供应结构，促进城乡一体化建设，实际落实国有建设用地供应计划，指导徐水区土地供应，按时有效开展土地供应工作进度是否在 90%以上。绩效自评等级为“优”。

（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单位本年度无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0.12 万元，比 2018 年减少 13.32 万元，降低 6.55%，主要原因是：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控制“经费开支。本部门 2019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90.1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58.66 万元，增长 44.62%。主要原因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和林业人员划入到我单位，调整预算，造成公用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9 年度政府实际采购支出合计 64.24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1.2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43.04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64.0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99.72%，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37.3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8.16%。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26 辆，比上年增加 4 辆，主要是：机构改革，原规划局和原林业车辆划入我单位。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3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23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我单位无新增车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我单位无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比上年增加 0 套，主要是我单位无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本部门 2019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以空表列示。

2、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四）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填列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七）项目支出：填列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八）资本性支出：填列各单位安排的资本性支出。切块由发展改革部门安排的基本建设支出不在此科目反映。

（九）“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二）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三）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